

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抗旱整備應變期間受理支援送水作業辦法

- 一、 依據臺南市政府(簡稱市府)110年4月26日「回收水使用率提升會議」及111年10月3日「111年抗旱整備-提高回收水、再生水使用率研商會議」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 本辦法僅限於抗旱整備及應變期間適用。
- 三、 送水作業係由消防車輛執行，為兼顧消防救災及整備，僅協助市府各局處、學校及公所等機關之內部需求，若超出負荷範圍將不受理。
- 四、 本辦法所稱支援送水係僅協助載送，不負責水源之申請(如再生水或R0水)、應用、管理、水質檢測及確保品質等事宜；因消防車輛載送水源來源多元，不建議供飲食使用，並請申請單位自行斟酌用途。
- 五、 請申請單位自備大型儲水容器(如水塔)或儲水空間(如水池)。
- 六、 請申請單位預留消防車輛停車空間，並留意消防車輛停車位置與儲水容器之接口距離(以20公尺內為宜，不超過60公尺為原則)，避免於拆除送水管線時銜接處漏水，造成浪費及環境髒汙的情形。
- 七、 為確保支援送水過程順暢並兼顧送水效益，以預約排程方式辦理；請申請單位就所在位置，提早於3天前與轄區大隊聯繫窗口洽談送水事宜(如後附)，確認送水日期、所需水量(以公噸為單位)、載送地點及聯絡資訊等。
- 八、 若臨時遇有災害發生，需要調度車輛及人員時，將以救災為優先，暫緩送水事宜。
- 九、 本辦法得視情況滾動式調整修正之。

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抗旱整備應變期間受理支援送水窗口

單位別	分工事項與範圍	聯繫窗口及代理人	預定車輛	最大載水量	車輛所屬單位 聯絡電話
災害 搶救科	協調、聯繫 及溝通窗口	承辦人:許博凱科員 6569119#6116(民治) 2975119#1212(永華)			
		黃劭琪股長 2975119#1211			
第一大隊	新營、柳營、鹽水、 白河、後壁及東山區	聯絡人:姜俊宇組長	新營 57	3 噸	新營分隊 6376652
		電話:6567315	柳營 12	3 噸	柳營分隊 6220179
		代理人及電話:	鹽水 12	3 噸	鹽水分隊 6521009
		陳冠臻 6567315	白河 11	3 噸	白河分隊 6852045
第二大隊	麻豆、下營、六甲、 官田、玉井、楠西及 南化區	聯絡人:黃柏威組長	下營 11	3 噸	下營分隊 6892482
		電話:5718130	六甲 11	3 噸	六甲分隊 6982529
		莊士儀隊員 5718130	玉井 11	3 噸	玉井分隊 5742517
第三大隊	佳里、西港、七股、 學甲、北門及將軍區	聯絡人:曾志強組長	北門 12	3 噸	北門分隊 7034848
		電話:7238450	西港 57	3 噸	西港分隊 7035119
		代理人 莊啟佑 7238450	將軍 12	3 噸	將軍分隊 7034849
第四大隊	新化、山上、左鎮、 新市、善化、大內及 安定區	聯絡人:黃昱綸組長	新化 12	3 噸	新化分隊 5902920
		電話:5050119	新市 15	3 噸	新市分隊 5993119
		蘇哲緯組員 5902920	安定 51	4 噸	安定分隊 5922301
第五大隊	永康、關廟、歸仁、 龍崎及仁德區	聯絡人:蔡承諭組長	永康 11	3 噸	永康分隊 2326951
		電話:2016462	鹽行 12	4 噸	鹽行分隊 2536326
		代理人及電話:	歸仁 11	3 噸	歸仁分隊 2304739
		戴偉倫組員 2304739	文賢 12	3 噸	文賢分隊 2666302
第六大隊	安南、安平、北區及 中西區(西門路以 西)	聯絡人:邱保舜組長	公園 12	4 噸	公園分隊 2511046
		電話:3589894	安平 11	4 噸	安平分隊 2216843
		代理人及電話:	安南 11	3 噸	安南分隊 2567348
		張名振組員 3589894	土城 11	3 噸	土城分隊 2575276
第七大隊	東區、南區及中西區 (西門路以東)	聯絡人:陳琮文組長	中正 12	3 噸	中正分隊 2270334
		電話:2158304	後甲 51	3 噸	後甲分隊 3317089
		代理人及電話:	德興 51	3 噸	德興分隊 2611509
		莊家銘中隊長 2158304	灣裡 12	3 噸	灣裡分隊 2623732